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11 月 20 日收到独立董事郭炜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郭炜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同时辞去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预算管理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郭炜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郭炜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且独立董事中缺少会计专业人士。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郭炜先生的辞职报告自公司股东会选举出新任独立董事后方可生效。在公司召开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前，郭炜先生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职责。郭炜先生辞职不会对公司治理和生产经营带来重大影响，公司将按照规定尽快完成新任独立董事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的选举工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郭炜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亦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郭炜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恪尽职守、客观独立，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等方面发挥了积极有效的作用，公司董事会对郭炜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20 日